

目录

一、 企业业绩	1
(一)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2
(二)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15
(三)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35
(四)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消防分包工程	48
二、 项目经理情况	84
(一) 项目经理证件	85
(二) 业绩 1	91
(三) 业绩 2	106
三、 项目人员情况	126
(一) 技术负责人-夏道明	127
(二) 安全负责人-许遵达	152
(三) 质量负责人-郑晓圆	157
(四) 安全员-林企东	162
(五) 质量员-黄朝祥	167
(六) 材料员-黄泳玲	171
(七) 资料员-黄和杰	175
(八) 施工员-黄和钦	181
(九) 劳务员-黄伊纯	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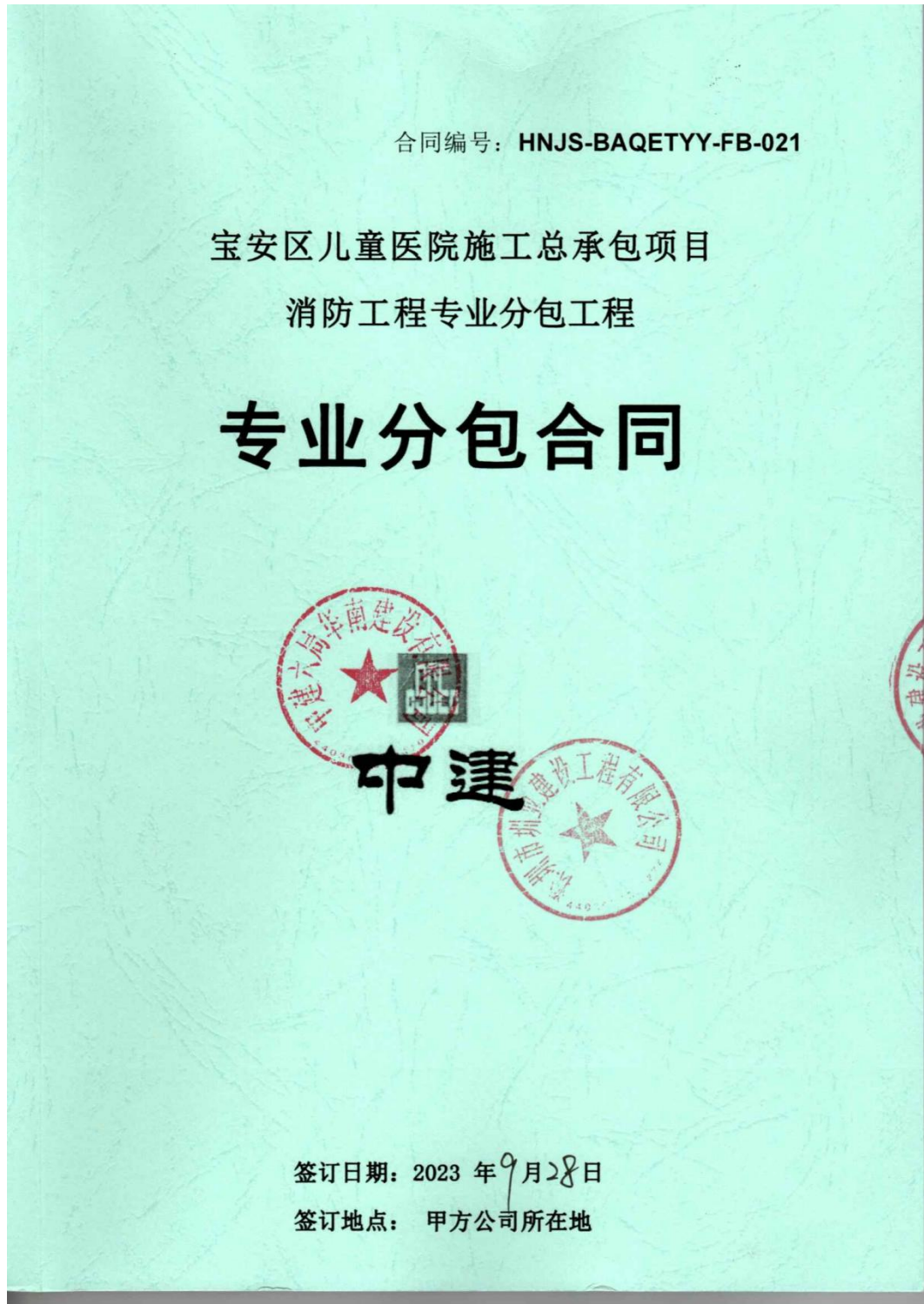
一、企业业绩

附表：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107934 m²，地上19 层、地下 3 层	涵盖消火栓、喷淋、报警、气体灭火、电气火灾、电源监控、防火门监控、应急照明等所有内容	31170639.43 元	2023.9.28	已完工，暂未验收	/
2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271.79 m²、地上11 层，地下1 层	消防水、报警、应急疏散、通风防排烟全套安装调试、检测及消防专项验收全流程工作	11048228.20 元	2024.8.1	2025.11.26	/
3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55213 m²，地上六层，地下一层	两校消防设施整改、报警、喷淋、消火栓、疏散系统维修更换、调试及消防验收	2546712.79 元	2025.6.4	2025.11.12	/
4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建面 33.87 万 m²，含 6 栋厂房、宿舍、商业及地下室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60748532.86 元	2023.7.28	2025.3.28	/

(一)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 合同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HNJS-BAQETYY-FB-021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项目
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承包人)：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甲方公司所在地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总包工程名称：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包工程名称：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工作内容：完成本工程图纸显示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合理推断出的具体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建筑施工图纸明示或暗示的、图纸会审纪要及涉及到设计变更的全部范围内的所有消防工程及相关内容。

1、消火栓系统：招标图纸的所有内容（特别说明除外）。由消防贮水池吸水喇叭口、出水管至系统室内外末端的消火栓、试验消火栓、消防水泵接合器等，含管道、水泵组、阀门、支吊架等完成该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不限于（含消火栓水泵控制柜及其与消火栓水泵之间的配管配线、室外消火栓环管、室外消火栓、阀门及阀门井、试验消火栓、地上消防水泵接合器、湿式报警阀等），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2、自动喷淋系统：招标图纸的所有内容（特别说明除外）。由消防贮水池吸水喇叭口、出水管至系统末端喷头、喷淋水泵接合器等，含室内外管道、水泵组、阀门及阀门井、支吊架等完成该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不限于（含消防喷淋水泵控制柜及其与喷淋水泵之间的配管配线等），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3、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包括且不限于从消防控制中心（含消防控制中心的设备及消防总线控制和多线控制）引出的系统线路（含室外部分联动系统线路、室外联动系统管道敷设）至各设备末端，含探测器、模块、按钮、警铃、消防广播、电话分机、电话插孔、五方通话、各信号采集和控制点（如防火阀、水流指示器、风机联动、电梯、信号阀门、气体灭火系统等）控制线路等，各单项工程消防报警系统间

CSCEC

中建

的动力控制联网线、电源线、信号线、控制线等及其线管线槽、桥架、设备接地等完成该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4、气体灭火系统（含药剂）：包括且不限于气体灭火控制盘、显示装置、按钮、开关、放气灯、警铃、声光报警器、电动阀门、显示装置及其之间所有设备、配管配线敷设安装等完成本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5、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包括且不限于报警主机、末端配电箱内漏电火灾报警模块及其之间所有设备、配管配线敷设安装等完成本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6、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包括且不限于监控主机、末端配电箱的传感器及其之间所有设备、配管配线敷设安装等完成本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7、防火门监控系统：包括且不限于监控主机、末端防火门监控器及其之间的所有设备、配管配线敷设安装等完成本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8、集中应急照明系统：包括且不限于联动报警主机、前端配电箱及其所有集中应急照明设备、配管配线敷设安装等完成本系统所需的全部工作内容，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9、灭火器的配置（按规范及图纸要求配置）。

10、防火卷帘的配置由配电箱（含配电箱，出线至控制箱至防火卷帘），且保证使用功能符合验收标准要求。

11、挡烟垂壁的施工。

分包工程承包部位：消防工程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8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工期节点要求：须按承包人要求执行，且不得因本分包工程耽误其他分包工程的工期进度，否则应承担工期延误违约责任，并赔偿相关方全部损失。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目标

CSCEC

中建

1、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工程内的工作应满足本工程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相关标准、规范。同时，本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同标准，本工程必须一次验收合格，必须达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质量标准及创奖要求，必须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且不得因本分包工程对招标人申报各种奖项产生负面影响，否则须承担合同中约定的违约责任。

2、本分包工程安全创优目标双方约定为：按照《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18〕5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深建标〔2018〕1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十项禁令》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制度，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同时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检查评定标准》的要求达到“文明工地”的标准，并争做市级“示范文明工地”。

3、安全生产要求：杜绝死亡、重伤和重大事故，一般事故频率不超过 3‰。

4、文明施工、节能环保要求：节能降耗，减少污染，排放达标；做到施工不扰民、施工无投诉，确保绿色、文明、环保样板工地。

5、施工中所使用材料、设备、机械必须为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合格产品，能满足图纸和工程生产经营的技术要求，同时保证能一次通过监理及质量验收部门的验收，由于产品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施工返工、工期延误，投标人应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责任。

1) 施工前应将工作范围及周边清扫干净、干燥、无杂物，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2) 中标方需服从招标方及监理、业主的管理，协助做好取样及相关实验等工作，保证一次验收合格。

四、合同价款与形式

合同价款（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 27316067.15 元（大写：贰仟柒佰叁拾壹万陆仟零陆拾柒元壹角伍分），不含税价格为¥ 25060612.06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税额为¥ 2255455.09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2.5%

人民币 682901.68 元（大写 陆拾捌万贰仟玖佰零壹元陆角捌分）；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9) 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 (10) 甲方与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文件相关内容。
-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

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六、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理解并接受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
5.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合同约定外的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CSCEC

中建

8.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 本协议书自 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 生效，一式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分包人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盖章）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19 年 12 月 19 日

中建

CSCEC

合同编号: DSJS-BAQETYY-FB-021 (补 00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补充协议三

(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项目名称: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项目】

甲方: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6 月】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承包人）：【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2023】年【9】月【28】日就【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签订的【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合同》（合同编号：【HNJS-BAQETYY-FB-021】，以下简称“原合同”），鉴于【清标错漏项新增工程量及新增清单项】原因，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在原合同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宝安区新安六路与玉林路交汇处】

第二条 变更范围及内容

2.1 原合同施工范围：【完成本分包工程图纸显示内容和根据图纸内容可合理推断出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含药剂）、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集中应急照明系统、灭火器配置、挡烟垂壁施工、防火卷帘配置及配电箱的相关内容。】

2.2 变更范围：【除原合同施工范围外，完成本补充协议清单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2.3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所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达到该项工程内容相应竣工验收标准，具体以附件1中的

中建

CSCEC

约定为准。

第三条 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第四条 补充协议价款

4.1 原合同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叁拾壹万陆仟零陆拾柒元壹角伍分】（¥【27316067.15】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25060612.06】元，增值税为人民币【2255455.09】元，税率【9】%。

4.2 本补充协议三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玖万陆仟伍佰陆拾肆元零肆分】（¥【3854572.28】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3536304.84】元，增值税为人民币【318267.44】元，税率【9】%。

4.3 补充后暂定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壹拾柒万零陆佰叁拾玖元肆角叁分】（¥【31170639.43】元）。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28596916.9】元，增值税为人民币【2573722.53】元，税率【9】%。

4.4 此协议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第五条 补充协议价格

5.1 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综合单价 ☐固定综合单价+措施费包干 ☐其他（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5.2 合同价格包括的风险及费用：包括不限于【人工、材料、施工机械、水电、施工技术、施工组织、各类规费、利润和税金等费用，即履行合同文件下所有义务的一切成本、费用、税金、规费及利润等。】及原合同条款合同价格内包括的风险及费用包含的相关内容。

第六条 补充协议工期

6.1 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9】月【28】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发出的进场通知单为准）。

中速

CSCEC

6.2 结束工作日期：【2025】年【9】月【30】日（若有变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6.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733】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作期限的变化和调整，不涉及费用增加。

第七条 补充条款

7.1 补充履约担保金额：38545.72 元。

7.2 履约担保方式：银行履约保函（见索即付）。

第八条 其它

8.1 本协议未尽事宜执行原合同。

8.2 本合同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签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采用电子签章签署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电子签名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双方一致认可在【/】平台（网址：【/】）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该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该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甲乙双方使用电子签章方式签署的合同，只有通过验证生效的电子原件具有法律效力，未经电子印章服务平台公司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电子合同打印版不能作为法律依据。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中速

CSCEC

附件:

附件 1: 补充协议清单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 】

地 址: 【 】

电 话: 【 】

电 话: 【 】

电子信箱: 【 】

电子信箱: 【 】



2. 发票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178572723
开票日期: 2024年10月2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MA5RJ7QK2Y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376146.79	9%	123853.21
合 计			¥1376146.79		¥123853.21
价税合计 (大写)		壹佰伍拾万圆整 (小写) ¥15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3909998888; 工程名称: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湖路与新安六路交汇处南侧				

开票人: 黄和杰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122392126
开票日期: 2025年06月19日

提取文字 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中建六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MA5RJ7QK2Y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834862.39	9%	165137.61
合 计			¥1834862.39		¥165137.61
价税合计 (大写)		贰佰万圆整 (小写) ¥20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3909998888; 工程名称: 宝安区儿童医院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消防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湖路与新安六路交汇处南侧				

开票人: 黄和杰

(二)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1. 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B0103901202407161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彭永钢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
1栋A座16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黄和杰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
源C栋213

鉴于甲方已于2024年1月18日与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编号为光建施工【2024】7号的《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施工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598943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06月02日至2025年07月01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2]021759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8月25日至2025年06月02日
1.7 乙方属于: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实际施工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资料、包竣工验收合格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明示、暗示内容的费用。施工区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完成本工程所需全部工作内容, 同时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的结算对量工作。实施过程中,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需求, 对施工范围进行相应的调整。

2.4 提供分包内容: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固定单价 合同 (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仟壹佰零肆万捌仟贰佰贰拾捌元贰角零分

小写: 11048228.2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0135989.17 元, 增值税税金为 912239.03 元, 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 (1、增值税专用发票, 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 (税率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 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 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若所开税率不足合同约定税率, 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税费差额及附加。

2.6 本合同已包含完成该项清单工程所需的: ☒ 人工费、☒ 材料费、☒ 机械费、☒ 管理费、☒ 措施费、☒ 规费、☒ 利润、☒ 税金 (包含 % 增值税专用发票、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等一切税费, 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 本税费也相应调整)、☒ 不可预见风险费, 其他: ☒ 水电费 ☒ 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等所有费用。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 2024 年 07 月 25 日 (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 2025 年 05 月 20 日 (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30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 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_____

(2) _____

4.3 所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一切有关本工程的规范、规程、规定等技术标准均对本工程适用，当以上标准、规范更新时，以更新后的为准；如各种规范标准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高标准者为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5.2 本分包合同；

5.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4 投标文件；

5.5 招标文件；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质量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问题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顾仲稷，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601596010。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夏道明，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246227672，身份证号：42050319710328551X。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关系、独家代理关系等，甲乙双方各自独立承担责任、不承担连带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否则相应一切违约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9.3 除双方书面同意外，甲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用于偿还合同工程款外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违约金、债权追索费用）。

29.4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合同乙方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不得转让债权债务、不得交由第三人履行合同权利义务（包括部分转包）。合同一方擅自转让债权债务或交由第三人履行的，另一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有关损失由违约方自行承担。

29.5 甲乙双方均确认合同经打印形成，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

29.6 其他

(1) 本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乙方的施工实力等因素进行切割调整，乙方由于自身原因（如：投入设备及人员不足、自身施工技术能力弱等）的影响导致工程进度缓慢、工程质量不符合甲方及建设单位的标准或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减少施工范围，并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相应施工费用由甲方与其他单位确定后在本合同内予以扣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采用任何方式索要相关的补偿费用。

(2) 分包人需按与承包人双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工期及时完成工程，不得以施工范围描述不清晰或清单缺漏等理由拒绝施工。如出现施工进度滞后，分包人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保证按时完成工程进度节点，若出现工期延误则按合同 21.1.6 条处罚；

(3) 乙方履约过程中应遵守甲方供应商履约评价及分类分级管理制度，乙方的所有履约行为，甲方根据供应商履约评价指标（合同附件十八）据实评分，视乙方履约情况，予以评优、禁标、清退、拉黑等。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9.1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29.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9.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7156365

传真：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1栋A座1601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559535048109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G7QE7L

日期：2024年8月1日

乙方：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3080095

传真：0755-2308009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源C栋213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650953935500015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L7Q5J

日期：2024年8月1日

2. 验收报告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光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
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申请光明区特
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验收（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
社区规划金朗路与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受理凭证文号：
G10A00012511140001）。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社区规划金朗路与
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本次申报工程由地下室、1 栋编号为 1#楼
及 1 栋编号为 2#、3#楼的共两栋建筑组成，总建筑面积 34271.79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9094.50m²，建筑层数：地下 1 层，使
用性质：汽车库（局部设置充电停车位，属 II 类汽车库）、报告
厅、食堂、厨房、下沉广场及柴油发电机房、消防水泵房、生活
水泵房等设备用房，耐火等级为一级；1#楼建筑面积：10442.90
m²，建筑高度：42.75m，建筑层数：地上 11 层，使用性质：一层
至三层为初中教室、办公（一层设置局部架空层），四层架空
层，以上各层为宿舍，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
2#、3#楼建筑面积：14734.39m²，建筑高度：23.95m，建筑层
数：地上 5 层，使用性质：一层为小学教室、康复室、办公室、
架空层及消防控制室等，二层至四层为小学教室、办公室、架空
层（西侧设置连廊与 1#楼连通），五层为办公室、图书室，属多
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本次申报装修范围：地下一层、
地上一层至地上十一层，装修面积：24993.00m²，使用性质：教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学综合楼；本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 年 十一月 二十六



消防系统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模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气体灭火系统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3 分项数: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夏道明	唐晓强	柳炳忠	顾仲模	刘宝定			
2025年8月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水设备安装与施工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管网及系统组件安装	4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试验及冲洗	5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系统调试	3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138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8月2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覆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线缆敷设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其他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0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模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线缆敷设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其他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0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气体灭火子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施工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盖章)			



通风与空调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耀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所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送风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排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分项数: 23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防排烟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润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6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求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5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多联机（热泵）

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履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辉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室外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压力试验及调试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通明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理国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胡玉龙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1

3. 发票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182930602
开票日期: 2025年09月03日

提取文字 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G7QE7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建筑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金额: 910869.20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81978.23
合 计		¥910869.20 ¥81978.23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玖万贰仟捌佰肆拾柒圆肆角叁分 (小写) ¥992847.43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本次代发农民工工资: 85360.5元;		

开票人: 黄和杰

下载次数: 1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182951537
开票日期: 2025年09月03日

提取文字 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G7QE7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建筑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金额: 258669.54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23280.26
合 计		¥258669.54 ¥23280.26	
价税合计（大写）		贰拾捌万壹仟玖佰肆拾玖圆捌角整 (小写) ¥281949.8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安全文明措施费;		

开票人: 黄和杰

下载次数: 1

(三)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5040300201Y001

标段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4.671279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黎多文

本工程于 2025-04-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5-05-06

查验码: JY2025041793929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高峰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工业西路219号, 总建筑面积: 24000 m², 分为: 教学楼一区、教学楼二区、风雨操场、教师宿舍及食堂, 四栋多层建筑。(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上横朗社区, 总建筑面积: 31213 m², 分为: 教学楼一区、教学楼二区、风雨操场、教师宿舍及食堂, 四栋多层建筑。(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高峰学校消防整改工程、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并完善消防整改内容及取得相关验收文件。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服从, 不得有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伍拾肆万陆仟柒佰壹拾贰元柒角玖分 (¥ 2,546,712.79 元);

暂定价, 下浮率 13.35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伍仟陆佰捌拾肆元陆角肆分 (¥ 65684.64 元);

(高峰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52032.87 元, 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13651.7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SH9L7Q5J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 74 区怡园路 5175-1 号润丰源 C 栋 213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黄和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080095

传真: 0755-23080095

电子信箱: 164283680@qq.com

3. 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验收时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工程地点	大浪街道工业西路 219 号及大浪街道上横朗社区 168-1 号
建筑面积	55213 m²	工程造价	2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5-07-01	验收日期	2025-11-20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资质证书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25330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598943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598943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6724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圣忠
副组长	聂光华
组 员	夏小平、黎多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圣忠	聂光华、夏小平、黎多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圣忠	聂光华、夏小平、黎多文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保资料	/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	共 5 项 经审查, 符 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 符 合规范要 求 5 项	共核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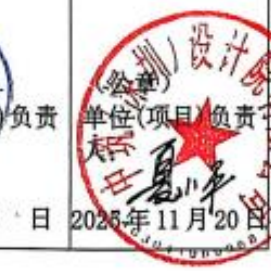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北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	项目负责人
黎多文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工程师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施工员
夏小平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吴月平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张德文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专业监理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工程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高峰学校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工业西路 219 号, 本次装修为地上 6 层、地下一层, 装修面积为 17826.06m², 装修后使用性质为教学用房; 同胜学校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上横朗社区 168-1 号, 本次装修为地上 5 层、地下一层, 装修面积为 19000.44m², 装修后使用性质为教学用房。

结论: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 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11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11月20日

4. 发票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25252588
开票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提取文字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1440300788348984G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项目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金额: 366972.48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33027.52
合计				¥366972.48		¥33027.52
价税合计(大写)		肆拾万圆整 (小写) ¥4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施工)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开票人: 黄和杰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269742423
开票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提取文字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1440300788348984G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建筑服务发生地: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项目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金额: 550458.72	税率/征收率: 9%	税额: 49541.28
合计				¥550458.72		¥49541.28
价税合计(大写)		陆拾万圆整 (小写) ¥6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高峰、同胜学校消防整改工程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开票人: 黄和杰

(四)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消防分包工程

1. 合同

CSCEC	中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 建设工程消防分包合同	
合 同 编 号： <u>210023D520SH</u>	
 中建	
工程名称： <u>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u> <u>工程施工总承包</u>	
工程地点： <u>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u>	
甲 方：	<u>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u>
乙 方：	<u>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u>
丙 方：	<u>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鉴于甲、丙双方与建设单位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依法签订《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 HKX-SG-2023-015), 乙方为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施工总承包工程(以下称“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项目”)的施工单位。根据政府及建设单位的要求, 丙方负责本项目合同全部价款的接受和支付、工程款发票的开具和收取。为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 甲方决定根据“组织归属、统一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原则, 将甲方总承包的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消防工程内部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管理。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 并全面认可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所有合同的前提下, 经友好协商, 订立合同, 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又名: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及二期新建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承包范围: 按照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有关修改文件施工, 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1、消防系统的预留、预埋及相关配套工程和配合工作, 包括防排烟工程、消防电、消防气体灭火工程、消防水、物联消防工程等。2、经双方书面确认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3、为完成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的各项措施工作内容(包括技术、安全文明施工等)。具体按业主所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业主与甲方约定的承包范围, 乙方已查阅和理解总承包合同所有条款内容, 并承诺按主合同约定遵照执行。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考核, 如考核结果令甲方不满意, 则甲方有权视情况减少乙方的承包范围, 且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5、乙方理解因设计变更而增加或减少的工作

CSCEC

中建

视作乙方的承包范围，乙方不得拒绝施工，且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变更乙方需无条件先配合施工，否则按照第三方施工费用的两倍扣款。6、对于属于乙方承包范围内而本合同因疏忽未列入但作为一个有经验的分包商应完成之工程，视为乙方承包范围内应完成之工程。

乙方须提供协调服务的由建设单位直接发包的工程：其它零星工程等详甲方与建设单位的合同。

二、 合同价款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陆仟零柒拾肆万捌仟伍佰叁拾贰元捌角陆分（小写60748532.86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55732598.95 元；其中，预计农民工工资总额不含税金额为 / 元（大写 / 元），占分包款的比例为 / %；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金额 5015933.91

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变动，则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总额不变，按最新税率计算总含税价并开具发票。

三、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15 日（具体以建设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按甲方总进度计划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35 天

四、 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市优 ☒省优 ☒其它：确保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观摩工地

五、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CSCEC

中建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六、 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承诺

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并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2、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本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乙方履行本工程合同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承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建

(本页无正文)

甲方: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

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平安银行大厦支行

帐号: 15021986011899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乙方: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 74

区怡园路 5175-1 号润丰源 C 栋 21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3080095

传真: 0755-23080095

开户银行: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 65095393550001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164283680@qq.com

丙方: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腾飞路 9 号创投大厦 81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帐号: 755959929710307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2. 验收报告

(1) 一期主体装修及消防-E 栋及 F 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 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

验收时期： 2025 年 3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1577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639.4211（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	层数	地上：E 栋 20 层、F 栋 1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442、2024-045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43-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91440300764967449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1100888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598943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D244073020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志江
副组长	陈闻超、李海峰、程刚、李小伟
组 员	张波、宋勇介、张嘉龙、李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庞林	杨淼、杨舟、林明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震东	吴挺良、夏道明、王承东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王小强	王勇
工程质保资料	谢粮普	张平、王琳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64 项	共核查 45 项， 符合要求 45 项。	共抽查 52 项 符合要求 52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合要求 64 项	共抽查 3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64 项	符合要求 33 项。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	
电梯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志仁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 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列仁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 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李华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波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设计师
杨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科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生产经理
林永成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谢振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质量总监
李俊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一期续建总建筑面积 217694.23m²。一期续建由 1 层地下室、1 层半地下室及 3 栋(编号为 E 栋 A、B 单元、F 栋、G 栋 A 单元、G 栋 B 单元)塔楼组成,其中:一、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属 I 类停车库,地下 1 层设有充电车位),G 栋 B 单元半地下部分为食堂、厨房功能;二、E 栋 A、B 单元塔楼,建筑高度 96.450 m,地上 20 层,首层为临时卸货车位、卸货区域、局部架空区域及丙类厂房功能,其余为丙类厂房,属高层厂房建筑;三、F 栋塔楼,建筑高度 5.7 m,半地下室 1 层,地上 1 层,半地下室为商业功能,一层为商业功能,属多层民用建筑;四、G 栋 A 单元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 m,地上 29 层,首层为公共活动室、门厅及局部架空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五、G 栋 B 单元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 m,地上 29 层,首层为食堂、厨房、门厅及局部架空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验收范围 E 栋 A、B 单元及 F 栋,建筑面积为 115770 m²。其中装修面积为 5487 m²,装修范围为 E 栋 A 单元一~二十层:1~2#电梯厅、1~2#货梯厅;F 栋 B 单元一~十四层:3~4#电梯厅、3~4#货梯厅;E 栋 A 单元一~二层卫生间;E 栋 B 单元一~二层卫生间;F 栋一层及半地下室。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复）查通知书**

深坪住建消竣复字〔2025〕第 0018 号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二款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六条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49674492）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备案的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 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被确定为检查对象（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业务号：H13K00132503180001），我局依法进行了检查。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一期续建总建筑面积 217694.23 平方米，由 2 层地下室及 3 栋塔楼（编号为 E 栋 A、B 单元、F 栋、G 栋 A、B 单元）组成。本次验收范围：E 栋 A、B 单元塔楼及 F 栋，涉及建筑面积总计 115770 平方米。其中：E 栋 A、B 单元地上 20 层，建筑高度 96.45 米，建筑面积 114870 平方米，属高层丙类厂房，首层为临时卸货区、局部架空及丙类厂房，二至二十层为丙类厂房；F 栋为半地下室 1 层，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5.7 米，建筑面积 900 平方米，半地下室及一层均为商业；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申报还包含装修，装修范围：E 栋 A 单元一~二十层 1~2#电梯厅及 1~2#货梯厅；E 栋 B 单元一~十四层 3~4#电梯厅及 3~4#货梯厅；E 栋 A、B 单元一~二层卫生间；F 栋一层及半地下室；以上装修总面积为 5487 平方米。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经检查，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九条规定，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检查结论为合格。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复）查通知书**

深坪住建消竣复字（2025）第 0018 号

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者备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2) 一期主体装修及消防-G 栋及地下室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 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99283.72 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016.4666（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	层数	地上：29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442、2024-045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3 年 4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43-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91440300764967449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1100888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598943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D244073020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志江
副组长	陈闻超、李海峰、程刚、李小伟
组 员	张波、宋勇介、张嘉龙、李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庞林	杨淼、杨舟、林明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震东	吴挺良、夏道明、王承东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王小强	王勇
工程质保资料	谢粮普	张平、王琳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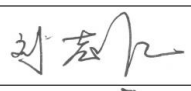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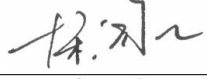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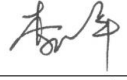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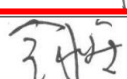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共 64 项	共核查 45 项， 符合要求 45 项。	共抽查 52 项 符合要求 52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 合要求 64 项	共抽查 3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 合规范要 求 64 项	符合要求 33 项。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 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 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 限公司		设计师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 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一期续建总建筑面积 217694.23m²。一期续建由 1 层地下室、1 层半地下室及 3 栋(编号为 E 栋 A、B 单元、F 栋、G 栋 A 单元、G 栋 B 单元)塔楼组成,其中:一、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属 I 类停车库,地下 1 层设有充电车位),G 栋 B 单元半地下部分为食堂、厨房功能;二、E 栋 A、B 单元塔楼,建筑高度 96.450 m,地上 20 层,首层为临时卸货车位、卸货区域、局部架空区域及丙类厂房功能,其余为丙类厂房,属高层厂房建筑;三、F 栋塔楼,建筑高度 5.7 m,半地下室 1 层,地上 1 层,半地下室为商业功能,一层为商业功能,属多层民用建筑;四、G 栋 A 单元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m,地上 29 层,首层为公共活动室、门厅及局部架空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五、G 栋 B 单元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m,地上 29 层,首层为食堂、厨房、门厅及局部架空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验收范围为地下一层、半地下室及 G 栋 A、B 单元,建筑面积为 99283.72 m²,其中装修面积为 58480 m²,装修范围为地下一层:宿舍 1#电梯厅(G 栋 B 单元)、宿舍 1#电梯厅(G 栋 A 单元)、厂房 1#电梯厅(E 栋 A 单元)、厂房 2#电梯厅(E 栋 A 单元)、厂房 3#电梯厅(E 栋 B 单元)、厂房 4#电梯厅(E 栋 B 单元);半地下室:宿舍 1#电梯厅(G 栋 A 单元)、宿舍 2#电梯厅(G 栋 B 单元)、宿舍 3#电梯厅(G 栋 B 单元)、公共卫生间;G 栋 A、B 单元:一层管理室、二层电梯厅、三至二十九层宿舍。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刘书江

人: 李俊

人: 李俊

人: 李俊

人: 李俊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坪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11 号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一款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49674492）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申请的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一期续建（宗地号 G11102-0179）项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已经审查合格，审查意见书文号：深建消审字【2022】第 0043 号、深坪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1 号）消防验收，我局已依法受理（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业务号：H13A00052503180001）。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一期续建总建筑面积 217694.23 平方米，由 2 层地下室及 3 栋塔楼（编号为 E 栋 A、B 单元、F 栋、G 栋 A、B 单元）组成。本次验收范围：1 层地下室、1 层半地下室及 G 栋 A、B 单元塔楼，涉及建筑面积总计 99283.72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 2 层（与二期地下室相连），编号为地下一层和半地下室，建筑面积 23926.15 平方米，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均设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地下一层设有消防水泵房，半地下室设有柴油发电机房，G 栋 B 单元半地下室部分为食堂和厨房；G 栋 A 单元地上 29 层，建筑高度 99.95 米，建筑面积 35983.39 平方米，首层为公共活动室、门厅及架空，二层为架空，其余为宿舍，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G 栋 B 单元地上 29 层，建筑高度 99.95 米，建筑面积 39374.18 平方米，首层为食堂、厨房、门厅及架空，二层为架空，其余为宿舍，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申报包含装修，装修范围：1、地下室：宿舍 1#电梯厅（G 栋 B 单元）、宿舍 1#电梯厅（G 栋 A 单元）、厂房 1#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坪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11 号
电梯厅（E 栋 A 单元）、厂房 2#电梯厅（E 栋 A 单元）、厂房 3#电梯厅（E 栋 B 单元）、厂房 4#电梯厅（E 栋 B 单元）；2、半地下室：宿舍 1#电梯厅（G 栋 A 单元）、宿舍 2#电梯厅（G 栋 B 单元）、宿舍 3#电梯厅（G 栋 B 单元）、公共卫生间；3、G 栋 A、B 单元：一层管理室、二层电梯厅、三至二十九层宿舍；以上装修总面积 58480 平方米。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消防控制室设置于二期 J 栋第一层）。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结论为合格。

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者备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3) 二期 H 栋及地下室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
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

验收时期：2025 年 3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
限公司



五工程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志江
副组长	陶源、李海峰、程刚、李小伟
组 员	张波、宋勇介、张嘉龙、鞠云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庞林	杨淼、杨舟、林明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震东	吴挺良、夏道明、王承东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王小强	王勇
工程质保资料	谢粮普	张平、王琳姿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共 54 项	共核查 38 项， 符合要求 38 项。	共抽查 40 项 符合要求 4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 合要求 54 项	共抽查 26 项， 符合要求 2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 合规范要 求 54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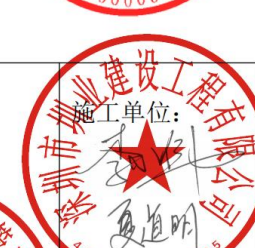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志凡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陶浩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李平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波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王松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科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新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林永成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谢振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鞠云龙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丹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 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位于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总建筑面积 121137.40m²。由 1 层地下室、1 层半地下室及 2 栋(编号为 H 栋、J 栋)塔楼组成,其中:一、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属 I 类停车库,地下一层设有充电车位);二、H 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m,地上 25 层,首层为商业、门厅、公共卫生间及公共活动室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三~十三层为办公功能,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三、J 栋塔楼,建筑高度 96.450m,地上 20 层,首层为临时卸货车位、卸货区域、设备用房及局部架空区域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丙类厂房,属高层厂房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验收范围为 H 栋及半地下室、地下一层,建筑面积为 53379.46 m²,其中装修面积为 23300 m²,装修范围为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宿舍&办公电梯厅(H 栋宿舍&办公);H 栋:一层大堂、管理室、保安室、公共卫生间,二层电梯厅,三~五层公共走道、办公室,六~十三层公共走道,十四~二十五层公共走道、宿舍。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坪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10 号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一款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规定，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49674492）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申请的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 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已经审查合格，审查意见书文号：深建消审字【2022】第 0044 号、深坪住建消审字〔2025〕第 0012 号）消防验收，我局已依法受理（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业务号：H13A00052503180002）。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坪山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总建筑面积 121137.40 平方米，由 2 层地下室及 2 栋塔楼（编号为 H 栋、J 栋）组成。本次验收范围：地下室及 H 栋，涉及建筑面积总计 53379.46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 2 层（与一期续建地下室连通），编号为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建筑面积 13349.5 平方米，主要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地下一层设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H 栋塔楼地上 25 层，建筑高度 99.95 米，建筑面积 40029.96 平方米，首层为商业、门厅、公共卫生间及公共活动室，二层为架空，三至十三层为办公，十四层及以上为宿舍，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申报还包含装修，装修范围：1、地下室：宿舍&办公电梯厅（H 栋宿舍&办公）、厂房 5#电梯厅（J 栋厂房）；2、半地下室：宿舍&办公电梯厅（H 栋宿舍&办公）；3、H 栋：一层大堂、管理室、保安室、公共卫生间，二层电梯厅，三~五层公共走道、办公室，六~十三层公共走道，十四~二十五层公共走道、宿舍；以上装修总面积 23300 平方米。工程设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坪住建消验字〔2025〕第 0010 号
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消防设施（消防控制室设置于二期 J 栋第一层）。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结论为合格。

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者备案。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4) J 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
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

验收时期：2025 年 3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
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6320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065.309（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	层数	地上：20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359、20240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3 年 4 月 13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43-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91440300764967449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1100888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3012224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598943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211122751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刘志江
副组长	陈闻超、李海峰、程刚、李小伟
组 员	张波、宋勇介、张嘉龙、鞠云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庞林	杨淼、杨舟、林明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震东	吴挺良、夏道明、王承东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王小强	王勇
工程质保资料	谢粮普	张平、王琳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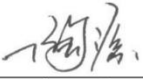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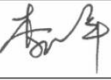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 工程	合格	共 37 项	共核查 20 项， 符合要求 20 项。	共抽查 19 项 符合要求 19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 合要求 37 项	共抽查 13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 合规范要 求 37 项	符合要求 13 项。	
通风与空调 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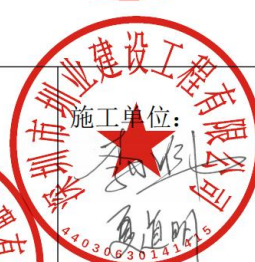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 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位于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总建筑面积 121137.40m²。由 1 层地下室、1 层半地下室及 2 栋(编号为 H 栋、J 栋)塔楼组成,其中:一、地下一层及半地下室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属 I 类停车库,地下一层设有充电车位);二、H 栋塔楼,建筑高度 99.950m,地上 25 层,首层为商业、门厅、公共卫生间及公共活动室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三~十三层为办公功能,其余为宿舍功能,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三、J 栋塔楼,建筑高度 96.450m,地上 20 层,首层为临时卸货车位、卸货区域、设备用房及局部架空区域功能,二层为整层架空,其余为丙类厂房,属高层厂房建筑;以上建筑设计耐火等级均为一级。本次验收范围为 J 栋,建筑面积为 76320 m²,其中装修面积为 1964 m²,装修范围为一~二十层货梯厅、客梯厅,一~二层、十五~二十层卫生间。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2025 年 3 月 15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李树章	联系电话	13554969534	
工程名称	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期新建（宗地号G11102-8034）项目建设工程			联系人	陈闻超	联系电话	15815566742	
工程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备案审批日期		2025年03月19日		
类别	√新建口扩建√改建（装修）口改建（建筑保温）口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丙类厂房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杨进	李海峰 320683198011087012	1328888735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基地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李树章	刘志江 152324197706063817	13554969534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田卫国	李小伟 370784198910044316	18898321010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董亚兴	鞠云龙 232324198702104217	13836186907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黄和杰	夏道明 42050319710328551X	13246227672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	姜语轩	程刚 430204197609013038	15920071687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J栋	钢筋混凝土（砼）结构	一级	20	0	96.45	3885.69	76320	0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顶棚√墙面√地面口隔断口固定家具口装饰织物口其他						
	装修面积（平方米）	1964			装修层数	一~二十层货梯厅、客梯厅，一~二层、十五~二十层卫生间。		
	使用性质	丙类厂房			原有用途	/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5年03月19日			流水号	H13K00132503180002		
	是否确定为抽查对象	是 ☒ 否 ☐			抽查是否合格	是 ☐ 否 ☐		
住建消防窗口确认	 在建消防窗口加盖相关印章							

3. 发票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4952000000143146679	
						开票日期：2024年09月03日	
提取文字 更多		名称：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下载次数：1	
购买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AR1X6L		销售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9868533.05 9% 888167.97	
合计						¥9868533.05 ¥888167.97	
价税合计（大写）		壹仟零柒拾伍万陆仟柒佰零壹圆零贰分		(小写) ¥10756701.02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新秀支行； 银行账号：741977292696； 项目名称：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开票人：黄和杰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4952000000167499914	
						开票日期：2024年10月11日	
提取文字 更多		名称：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下载次数：1	
购买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AR1X6L		销售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3900852.11 9% 351076.69	
合计						¥3900852.11 ¥351076.69	
价税合计（大写）		肆佰贰拾伍万壹仟玖佰贰拾捌圆捌角整		(小写) ¥4251928.8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购方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新秀支行； 银行账号：741977292696； 项目名称：深圳市海科兴留学生产业园二、三期开发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与宝山路交汇处					

开票人：黄和杰

二、项目经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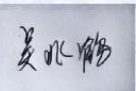
附表：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吴兆鹤	性 别	男	年 龄	47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 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2623197902204119						
参加工作时间		2003 年							
已竣工工程项目情况									
序 号	项目 名称	建设 单位	建设 规模	承包 范围	合同 金额	合同签 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 间	在业绩中担 任的职务	备 注
1	龙岗街道创星 九年一贯制学 校新建工程机 电工程	华润 (深圳) 有限公 司	71214 平方米	详见合同承包 范围	7002 万元	2023. 3	2024. 7. 29	项目经理	/
2	光明区特殊教 育学校项目-消 防及通风工程 专业分包	深圳市 光明建 工第一 建设工 程有限 公司	34271. 79 m²、地上 11 层，地下 1 层	消防水、报警、 应急疏散、通风 防排烟全套安 装调试、检测及 消防专项验收 全流程工作	11048228 . 20 元	2024. 8 . 1	2025. 11. 26	技术负责人	/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一) 项目经理证件

1. 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证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2月25日 2026年08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兆鹤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2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5201530204	
聘用企业: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8-26至2028-08-25)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8-26至2028-08-25)		
		
	个人签名: 吴兆鹤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09月1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9101001

姓 名: 吴兆鹤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02月2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3月11日

有 效 期: 2025年10月16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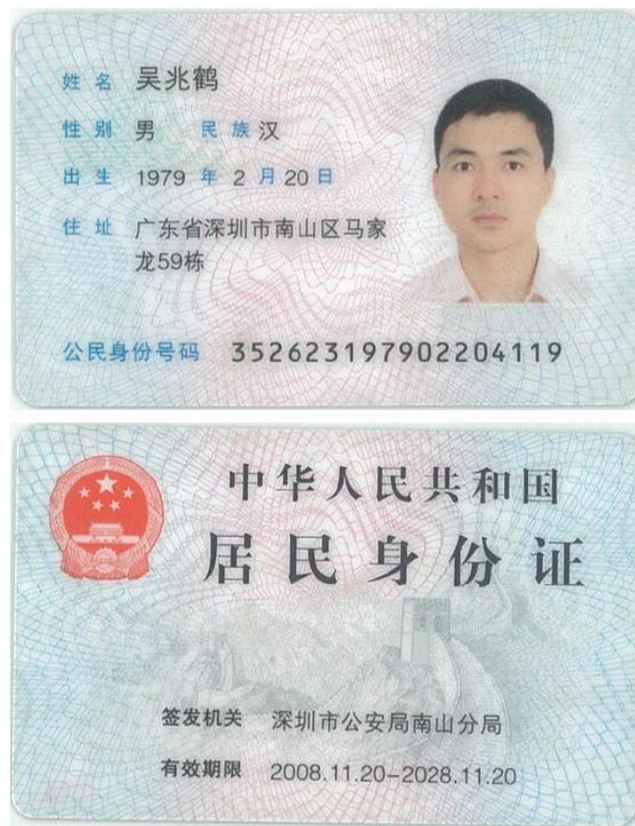
2. 中级职称证

		 中国航空工业 集团公司印制	
姓名 <u>吴兆鹤</u>		经中国航空工业集团 公司 <u>工程技</u> 专 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 <u>吴兆鹤</u> 同志 具备 <u>工程师</u> 任职 资格。	
性别 <u>男</u>			
出生 年月 <u>1979</u> 年 <u>2</u> 月			
专业 <u>建筑工程</u>			
单位 <u>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u>			
编号 <u>20160203</u>		 2016年9月30日 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3. 学历证



4. 身份证



5.社保

姓名：吴晓鹤

社保电脑号：800942457

身份证号码：353223197902204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463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5	05	3094635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4635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1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2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3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4635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3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1268.28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70.9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1201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A”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A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7月26日

(二) 业绩 1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7-440307-04-01-951608007001	
标段名称: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002.316333万元	
中标工期: 547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兆鹤	
本工程于 2022-11-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1-0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明于印天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蒋慕川 日期: 2023-01-10
查验码: 484220648502209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CRLCJ-LG-CXXX01-FB-231001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2023 年【3】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E 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牵头方）：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 3002 号鸿都大厦 416E2

法定代表人：雷军

联系人：许遵达

联系电话：13728700770

电子邮箱：22033788@qq.com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成员方）：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可园社区布吉街道布沙路公共租赁房 A 商铺 S12

法定代表人：吴水林

联系人：李佳瀚

联系电话：13692288236

电子邮箱：516214850@qq.com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成员方）：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 5 号楼 1203

法定代表人：肖晓韵

联系人：肖晓滨

联系电话：13421390490

电子邮箱：314626417@qq.com

传真：/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7 月 8 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项目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五联片区，协平路西侧，创建路（在建）南侧，百合盛世小区东北侧

工程内容：本项目拟规划建设成为 72 班/3360 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48 班小学，2160 个学位；24 班初中，1200 个学位）。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31566.85 m²，项目总建筑面积 71214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61014 m²（必配校舍用房面积 45934 m²，选配校舍用房面积 5406 m²，架空层 9674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10200 m²（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为 8316 m²，设备用房建筑面积为 1884 m²）。以上数据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本项目须认定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等级采用国家二星级标准。

建筑面积：7121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2）504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预留预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直饮水系统）、暖通工程、柴油发电机组安装及机房环保工程、太阳能热水工程（如有）、污水处理工程（如有）、综合支吊

架、普通支吊架、抗震支吊架、消防工程、电梯供应、安装，LED 大屏供应及安装工程、泳池设备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实验室排风处理工程、多联机供应与安装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____ 桩径：____数量：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____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____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____部 □自动扶梯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 □庭院管：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__米 ☐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 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柴油发电机组安装及机房环保工程、太阳能热水工程（如有）、污水处理工程（如有）、综合支吊架、普通支吊架、抗震支吊架、LED 大屏供应及安装工程、泳池设备工程、实验室排风处理工程、多联机供应与安装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47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确保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力争获得国家级建筑工程奖。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符合华润置地项目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按华润置地项目管控要求参加第三方检查，评比结果须在平均分以上。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贰万叁仟壹佰陆拾叁元叁角叁分（¥70023163.33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17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 (牵头方):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岗大道3002号鸿都大厦416E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许遵达
电 话: 13728700770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6509 5393 5500 015
邮 政 编 码: 518172



承 包 人 (成员方):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可园社区布吉街道布沙路公共租赁房A商铺S1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15013878131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水贝珠宝支行
账 号: 4425 0100 0170 0000 1186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承 包 人 (成员方): 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三联社区赛格新城5号楼120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肖晓滨
电 话: 13421390490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社区支行
账 号: 1088 5000 0000 60660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71214m²	工程造价	7002.316 3.3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壹龙建设（深圳）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吴伟
副组长	王杰、梁青松
组员	黎兆基、罗宇斌、叶赛、姚跃生、林小伟、吕志科、郭晓春、刘玮、崔兵、李萍、彭娟、肖辉灿、吴兆鹤、熊丰良、游云龙、郭振、陈芦伟、陈贤文、王亮、吴大涛、王文杰、姚浩坤、张俊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伟	黎兆基、罗宇斌、王杰、林小伟、吕志科、梁青松、郭晓春、刘玮、崔兵、李萍、彭娟、肖辉灿、吴兆鹤、熊丰良、游云龙、郭振、陈芦伟、陈贤文、王亮、吴大涛
工程质控资料	叶赛	王文杰、姚浩坤、张俊涛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伟	龙岗区建筑工程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吴伟
2	李学斌	龙岗区建筑工程局	项目负责人	中级	李学斌
3	黎北基	龙岗区建筑工程局	项目经理	无	黎北基
4	王杰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无	王杰
5	姚永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姚永生
6	林小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林小伟
7	叶豪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无	叶豪
8	吕志科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吕志科
9					
10	刘伟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伟
11	曾其		小业主	中级	曾其
12	陈林		项目总监	中级	陈林
13	吴和		项目经理		吴和
14	刘子文				刘子文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施工, 达到使用功能的要求, 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 工程所含分部均验收合格, 检验批及分项实体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有关安全和使用功能控制资料完整, 各项检查结果基本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定, 工程档案验收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7月	2014年7月	2014年7月	2014年7月

GD-E1-914/6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部

表扬信

致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包的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机电工程自开工以来，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配合，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地完成了业主方的节点目标，赢得了业主及相关各方的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同时整个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业主的节点计划。

与此同时，贵司一直积极配合甲方的管理监督工作，在跟进进度的同时严把质量安全关。确保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目标实现。

在此，我代表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部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本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愿双方合作愉快！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龙岗街道创星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项目部

2023年06月30日

(三) 业绩 2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甲方合同编号: B0103901202407161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彭永钢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
1栋A座16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黄和杰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
源C栋213

鉴于甲方已于2024年1月18日与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编号为光建施工【2024】7号的《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施工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598943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06月02日至2025年07月01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2]021759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8月25日至2025年06月02日
1.7 乙方属于: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实际施工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资料、包竣工验收合格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明示、暗示内容的费用。施工区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完成本工程所需全部工作内容，同时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的结算对量工作。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现场需求，对施工范围进行相应的调整。

2.4 提供分包内容：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固定单价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零肆万捌仟贰佰贰拾捌元贰角零分

小写：11048228.2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0135989.17 元，增值税税金为 912239.03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若所开税率不足合同约定税率，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税费差额及附加。

2.6 本合同已包含完成该项清单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利润、☒税金（包含 % 增值税专用发票、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等一切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本税费也相应调整）、☒不可预见风险费，其他：☒水电费 ☒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等所有费用。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7 月 25 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5 年 05 月 20 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30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 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_____

(2) _____

4.3 所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一切有关本工程的规范、规程、规定等技术标准均对本工程适用，当以上标准、规范更新时，以更新后的为准；如各种规范标准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高标准者为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5.2 本分包合同；

5.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4 投标文件；

5.5 招标文件；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质量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问题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顾仲稷，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601596010。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夏道明，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246227672，身份证号：42050319710328551X。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关系、独家代理关系等，甲乙双方各自独立承担责任、不承担连带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否则相应一切违约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9.3 除双方书面同意外，甲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用于偿还合同工程款外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违约金、债权追索费用）。

29.4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合同乙方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不得转让债权债务、不得交由第三人履行合同权利义务（包括部分转包）。合同一方擅自转让债权债务或交由第三人履行的，另一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有关损失由违约方自行承担。

29.5 甲乙双方均确认合同经打印形成，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

29.6 其他

(1) 本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乙方的施工实力等因素进行切割调整，乙方由于自身原因（如：投入设备及人员不足、自身施工技术能力弱等）的影响导致工程进度缓慢、工程质量不符合甲方及建设单位的标准或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减少施工范围，并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相应施工费用由甲方与其他单位确定后在本合同内予以扣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采用任何方式索要相关的补偿费用。

(2) 分包人需按与承包人双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工期及时完成工程，不得以施工范围描述不清晰或清单缺漏等理由拒绝施工。如出现施工进度滞后，分包人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保证按时完成工程进度节点，若出现工期延误则按合同 21.1.6 条处罚；

(3) 乙方履约过程中应遵守甲方供应商履约评价及分类分级管理制度，乙方的所有履约行为，甲方根据供应商履约评价指标（合同附件十八）据实评分，视乙方履约情况，予以评优、禁标、清退、拉黑等。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9.1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29.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9.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7156365

传真：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1栋A座1601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559535048109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G7QE7L

日期：2024年8月1日

乙方：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3080095

传真：0755-2308009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源C栋213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650953935500015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L7Q5J

日期：2024年8月1日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光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
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申请光明区特
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验收（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
社区规划金朗路与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受理凭证文号：
G10A00012511140001）。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荫社区规划金朗路与
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本次申报工程由地下室、1 栋编号为 1#楼
及 1 栋编号为 2#、3#楼的共两栋建筑组成，总建筑面积 34271.79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9094.50m²，建筑层数：地下 1 层，使
用性质：汽车库（局部设置充电停车位，属 II 类汽车库）、报告
厅、食堂、厨房、下沉广场及柴油发电机房、消防水泵房、生活
水泵房等设备用房，耐火等级为一级；1#楼建筑面积：10442.90
m²，建筑高度：42.75m，建筑层数：地上 11 层，使用性质：一层
至三层为初中教室、办公（一层设置局部架空层），四层架空
层，以上各层为宿舍，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
2#、3#楼建筑面积：14734.39m²，建筑高度：23.95m，建筑层
数：地上 5 层，使用性质：一层为小学教室、康复室、办公室、
架空层及消防控制室等，二层至四层为小学教室、办公室、架空
层（西侧设置连廊与 1#楼连通），五层为办公室、图书室，属多
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本次申报装修范围：地下一层、
地上一层至地上十一层，装修面积：24993.00m²，使用性质：教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学综合楼；本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 年 十一月 二十六



消防系统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模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气体灭火系统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3 分项数: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夏道明	唐晓强	柳炳忠	顾仲模	刘宝定			
2015年8月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GD-C5-731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水设备安装与施工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管网及系统组件安装	4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试验及冲洗	5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系统调试	3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 检验批数: 138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8月2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覆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线缆敷设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其他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0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模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线缆敷设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探测器类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其他设备安装		2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0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气体灭火子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施工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防排烟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润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6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求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5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多联机（热泵）

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履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润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亮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室外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压力试验及调试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通明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理国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胡玉龙 年 月 日 (盖章)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182930602
开票日期: 2025年09月03日

提取文字 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G7QE7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910869.20	9%	81978.23
合 计			¥910869.20		¥81978.23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玖万贰仟捌佰肆拾柒圆肆角叁分 (小写) ¥992847.43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本次代发农民工工资: 85360.5元;				

开票人: 黄和杰

下载次数: 1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952000000182951537
开票日期: 2025年09月03日

提取文字 更多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G7QE7L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9L7Q5J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58669.54	9%	23280.26
合 计			¥258669.54		¥23280.26
价税合计（大写）		贰拾捌万壹仟玖佰肆拾玖圆捌角整 (小写) ¥281949.8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项目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安全文明施工费;				

开票人: 黄和杰

下载次数: 1

三、项目人员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吴兆鹤	建筑工程师	建造师证、建筑 工程师证	一级、中级	粤 1442015201530204/20160203	机电、建筑
技术负责人	夏道明	机电工程师	建造师证、机电 工程师证	一级、中级	粤 1442020202300160/粤中职 证字第 0500102272966	机电
安全负责人	许遵达	/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0)0007993	/
质量负责人	郑晓圆	/	质量员证	/	0441610694416010959	/
安全员	林企东	/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8)0028335	/
质量员	黄朝祥	/	质量员证	/	2301030300114654	/
材料员	黄泳玲	/	材料员证	/	0915879202504006188	/
资料员	黄和杰	市政路桥工程 师	资料员证、工程 师证	中级	0441711494417003396/20160 03006002	/
施工员	黄和钦	/	施工员证	/	2301010300114235	/
劳务员	黄伊纯	/	劳务员证	/	2601140000056161	/

（一）技术负责人-夏道明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夏道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 3. 28
学历	研究生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机电工程师、机电一级建造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武汉理工大学、 机械制造及其自 动化	毕业时间		2002. 4. 8	
现任职务	技术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2. 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2日 - 2026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夏道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3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300160		
聘用企业: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12-12至2028-12-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夏道明 签名日期: 2026年0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20670

姓 名:夏道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1年03月2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24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8日 至 2027年11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职称证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 学历证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身份证



6.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道明		社保电脑号：812267002		身份证号码：420503197103285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463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317.62	24	7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1109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业绩

(1)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B0103901202407161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4 年 8 月 1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彭永钢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
1栋A座16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黄和杰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
源C栋213

鉴于甲方已于2024年1月18日与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编号为光建施工【2024】7号的《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施工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244598943
1.2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06月02日至2025年07月01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2]021759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8月25日至2025年06月02日
1.7 乙方属于: ☒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实际施工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资料、包竣工验收合格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明示、暗示内容的费用。施工区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完成本工程所需全部工作内容，同时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的结算对量工作。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现场需求，对施工范围进行相应的调整。

2.4 提供分包内容：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及通风工程专业分包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固定单价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零肆万捌仟贰佰贰拾捌元贰角零分

小写：11048228.2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10135989.17 元，增值税税金为 912239.03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若所开税率不足合同约定税率，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税费差额及附加。

2.6 本合同已包含完成该项清单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利润、☒税金（包含 % 增值税专用发票、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等一切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增税费，本税费也相应调整）、☒不可预见风险费，其他：☒水电费 ☒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等所有费用。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7 月 25 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5 年 05 月 20 日（暂定）

第 2 页 共 587 页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30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 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_____

(2) _____

4.3 所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一切有关本工程的规范、规程、规定等技术标准均对本工程适用，当以上标准、规范更新时，以更新后的为准；如各种规范标准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高标准者为准。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5.2 本分包合同；

5.3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4 投标文件；

5.5 招标文件；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的责任：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质量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1 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问题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顾仲稷，职务： 项目经理，手机号： 18601596010。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夏道明，职务： 项目经理，手机号： 13246227672，身份证号： 42050319710328551X。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关系、独家代理关系等，甲乙双方各自独立承担责任、不承担连带责任。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否则相应一切违约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9.3 除双方书面同意外，甲方支付相应款项不得用于偿还合同工程款外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违约金、债权追索费用）。

29.4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合同乙方须亲自履行合同义务，不得转让债权债务、不得交由第三人履行合同权利义务（包括部分转包）。合同一方擅自转让债权债务或交由第三人履行的，另一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有关损失由违约方自行承担。

29.5 甲乙双方均确认合同经打印形成，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

29.6 其他

(1) 本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乙方的施工实力等因素进行切割调整，乙方由于自身原因（如：投入设备及人员不足、自身施工技术能力弱等）的影响导致工程进度缓慢、工程质量不符合甲方及建设单位的标准或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减少施工范围，并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施工（相应施工费用由甲方与其他单位确定后在本合同内予以扣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此为由采用任何方式索要相关的补偿费用。

(2) 分包人需按与承包人双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工期及时完成工程，不得以施工范围描述不清晰或清单缺漏等理由拒绝施工。如出现施工进度滞后，分包人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保证按时完成工程进度节点，若出现工期延误则按合同 21.1.6 条处罚；

(3) 乙方履约过程中应遵守甲方供应商履约评价及分类分级管理制度，乙方的所有履约行为，甲方根据供应商履约评价指标（合同附件十八）据实评分，视乙方履约情况，予以评优、禁标、清退、拉黑等。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29.1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29.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29.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7156365

传真：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光明大道380号尚智科技园1栋A座1601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7559535048109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G7QE7L

日期：2024年8月1日

乙方：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3080095

传真：0755-23080095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怡园路5175-1号润丰源C栋213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650953935500015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L7Q5J

日期：2024年8月1日

(2) 验收报告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光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
工作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
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申请光明区特
殊教育学校项目消防验收（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蓓
社区规划金朗路与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受理凭证文号：
G10A00012511140001）。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李松蓓社区规划金朗路与
志康路交汇处西南角，本次申报工程由地下室、1 栋编号为 1#楼
及 1 栋编号为 2#、3#楼的共两栋建筑组成，总建筑面积 34271.79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9094.50m²，建筑层数：地下 1 层，使
用性质：汽车库（局部设置充电停车位，属 II 类汽车库）、报告
厅、食堂、厨房、下沉广场及柴油发电机房、消防水泵房、生活
水泵房等设备用房，耐火等级为一级；1#楼建筑面积：10442.90
m²，建筑高度：42.75m，建筑层数：地上 11 层，使用性质：一层
至三层为初中教室、办公（一层设置局部架空层），四层架空
层，以上各层为宿舍，属二类高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
2#、3#楼建筑面积：14734.39m²，建筑高度：23.95m，建筑层
数：地上 5 层，使用性质：一层为小学教室、康复室、办公室、
架空层及消防控制室等，二层至四层为小学教室、办公室、架空
层（西侧设置连廊与 1#楼连通），五层为办公室、图书室，属多
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本次申报装修范围：地下一层、
地上一层至地上十一层，装修面积：24993.00m²，使用性质：教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光建消验字（2025）第 0111 号

学综合楼；本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灭火器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的相应意见和许可。

二〇二五 年 十一月 二十六



消防系统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模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气体灭火系统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3 分项数: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夏道明	唐晓强	柳炳忠	顾仲模	刘宝定			
2015年8月8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2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水设备安装与施工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管网及系统组件安装	4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试验及冲洗	5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系统调试	3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138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8月28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气体灭火子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施工与安装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0年8月8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通风与空调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耀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炳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所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排烟系统			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送风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排风系统			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多联机(热泵)空调系统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项数: 23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防排烟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程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润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排烟风阀(口)、常闭正压风口、防火风管安装			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6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送风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炯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兆鹤
序号	求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风管与配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部件制作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风管系统安装	1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风机与空气处理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风管与设备防腐	1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5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多联机（热泵）

空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光明区特殊教育学校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光明建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晓强	项目负责人	顾仲稷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宝定	
分包单位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柳辉忠	项目负责人	夏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吴亮鹤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室外机组安装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系统压力试验及调试			1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二）安全负责人-许遵达

1.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许遵达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 3. 8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 电气工程及其自 动化	毕业时间		2015. 1. 31	
现任职务	安全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2.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0)0007993	
姓 名:	许遵达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3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10月1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04日 至 2028年10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学历证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23年03月31日	
姓名	许遵达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508198603081716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6年03月08日
院校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层次	本科
院系	深圳学习中心
班级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学号	054F31123005
形式	网络教育
入学日期	2012年09月01日
学制	2.5 年
类型	网络教育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2015年01月31日）



在线验证码 **AGT27JUDFXW3B3SA**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 2、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 3、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 4、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4.身份证



+

+

+

+

+

+

+



(三) 质量负责人-郑晓圆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郑晓圆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 10. 1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质量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 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23 年	
现任职务	质量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2009 年				

2. 质量员证

证书编码: 04416106944160109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郑晓圆

身份证号: 431226198610110621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3. 学历证



4. 身份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晓圆

社保电脑号：632574415

身份证号码：4312261986101106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463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6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7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8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9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0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1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2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1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2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3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4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5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6	30946352	4922.0	836.74	393.76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合计				11714.36	5512.64			5114.92	1884.52			471.2				137.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0fda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安全员-林企东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林企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7. 7. 17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北工业大学、 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19. 7. 12	
现任职务	安全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0 年				

2.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28335	
姓 名:	林企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07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0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06日 至 2027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毕业证



4. 身份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林企东 社保电脑号: 644946049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70717635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94635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6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7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8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09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0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5	1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3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4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5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2026	06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582.24	7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0850j)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质量员-黄朝祥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黄朝祥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 5. 16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质量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	毕业时间		2008 年	
现任职务	质量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2. 质量员证



3. 身份证



4.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朝祥

社保电脑号：801674589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0516639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463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6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05.44	5302.72			1413.46	471.2			471.2			282.24		7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0deb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六）材料员-黄泳玲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黄泳玲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 03. 10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材料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	毕业时间		2013 年	
现任职务	材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2. 材料员证

	姓 名: <u>黄泳玲</u> Full Name
	性 别: <u>女</u> Gender
	身份证号: <u>440582199003106447</u> ID No.
	职业工种: <u>材料员</u> Occupation Trad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级 别: <u>—</u>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4006188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4006188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5年4月14日 Issued Date

3. 身份证



（七）资料员-黄和杰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黄和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 12. 20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市政路桥工程师、资料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州城建职业学 院、工程造价	毕业时间		2016. 1. 15	
现任职务	资料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2. 资料员证

证书编码: 04417114944170033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和杰

身份证号: 44058219921220633X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9 月 2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3.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和杰	
身份证号：44058219921220633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6002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学历证



5. 身份证



6.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和杰

社保电话号：640777597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12206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4635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3094635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9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0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1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1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2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3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4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5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6	06	3094635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10605.44	5302.72			5114.92	1884.52			471.2					8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0ba6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6月26日

（八）施工员-黄和钦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黄和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 12. 30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施工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 建筑工程技术	毕业时间		2024. 1. 31	
现任职务	施工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2. 施工员证



3. 学历证



4. 身份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和钦 社保电脑号: 80582536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8123063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94635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6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7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8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09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0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1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5	12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1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2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3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4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5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2026	06	30946352	4922.0	787.52	393.76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922	44.3	4922	39.38	9.84
合计			11025.28	5512.64			1413.46	471.2			471.2					137.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f32eb07ca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4635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九）劳务员-黄伊纯

1. 情况一览表

附表：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姓名	黄伊纯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6. 09. 11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或 上岗证）、职称证书		劳务员	
毕业学校及专业	北京邮电大学、 工商企业管理	毕业时间		2023. 1. 10	
现任职务	劳务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3 年				

2. 劳务员证



3. 学历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伊纯 性别 女， 1996 年 9 月 11 日生，于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网络教育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长：徐坤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电[1999]1号		
证书编号：100137202306000208	2023 年 1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4. 身份证



